

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3 日以电邮和微信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427 号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陈达彬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。

2、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3、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4、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。

5、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

价报告》。

6、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7、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：

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关联董事郭远东、马列一、吴三燕、李玉芳回避表决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5 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该议案已经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8、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9、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10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。

11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请董事会审议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12、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会议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。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上述第 1、2、3、4、6、7、8、9、10 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3 月 15 日